

福建省永安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期技术及造价审查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福建闽投永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已落实。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省招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现招标人对福建省永安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期技术及造价审查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福建省永安抽水蓄能电站

2.2 工程地点：福建省永安市小陶镇

2.3 工程概况：福建省永安抽水蓄能电站位于福建省三明市永安市小陶镇境内，距离永安市中心63km，至三明市、龙岩市、泉州市的公路里程分别约110km、172km、269km。电站装机容量1200MW（4×300MW），额定水头462m。电站建成投产后，主要承担福建电网电力系统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枢纽工程主要建筑物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和开关站等组成。

2.4 招标范围：福建省永安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期技术及造价审查服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控制价编制或审查，建安工程设计变更技术及过程造价审查、建安工程竣（完）工结算审查等。

2.4.1 招标控制价编制或审查

（1）金属结构、机电设备物资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根据招标文件的货物清单、技术规格、选配件参数等开展招标控制价调研，结合市场行情情况形成控制价报告。工作时限为提供材料后20天内。

（2）建安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查（或组织专家评审），对设计单位编制的控制价报告根据造价编制依据进行审查，形成审查意见；或根据委托人的要求，组织相关行业内的专家对控制价进行评审，形成评审意见。工程时限为提供材料后15天内。

2.4.2 工程设计变更技术及造价审查

（1）工程设计变更技术审查

1）依据建设单位管理制度，对设计单位权限内（单项增加投资200万元以内）出具的设计变更通知进行事后的必要性、规范性审查，出具审查意见。同时，根据审查意见督促各相关单位进行整改，直到通过审查。

2）依据建设单位管理制度，对设计单位权限外（单项增加投资200万元以上），或由施工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进行必要性、规范性审查，出具审查意见或审签相应工程变更申请单（或现场工程技术联系单）。

上述变更技术审查工作时限为提供材料后5个工作日。

3）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拟出具的零星任务通知单进行必要性、规范性审查，并审签意见。工作时限为提供材料后2个工作日。

4）对重大设计变更根据委托人的意见，组织相关行业内的专家进行技术经济评审，形成评审意见。

（2）工程造价审查

1）负责核定施工图工程量，工程变更工程量、竣工（完工）工程量，审核进度（中间）结算工程量。工作时限满足工作需要。

2）负责工程变更及新增项目价款审核、项目签证价款审核、项目索赔费用审核。工作时限为提交材料后7个工作日。

3）协助委托人或在委托人授权范围内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争议问题。

4）按期审核建安工程进度（中间）结算（包括甲供材料、安措费的结算和核销），根据建安施工合同付款条件审核工程进度款，并出具（或签署）相应工程结算报表。工作时限满足工作需要。

（3）完成本合同签订以前，本工程已发生的工程设计变更技术及工程造价审查工作。

（4）配合委托人完成内外部审计工作。

2.4.3 建安工程竣（完）工结算审查

核定建安工程竣（完）工结算，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工程竣（完）工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的时间完成竣（完）工结算核定。参加工程竣（完）工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办理竣（完）工决算。

工作时限：单项合同金额在1000万（包括1000万元）以内合同工程完工结算审核，审核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不含法定休息日）；

单项合同金额在1000万至5000万元之间（包括5000万元）的合同工程完工结算审核，审核时间不超过15个工作日；

单项合同金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合同工程完工结算审核，审核时间不超过22个工作日。

2.4.2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1200万元。

2.4.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整个工程全部建安工程竣（完）工结算审核完成，其中派驻现场人员现场服务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9年12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以下资质：

3.1.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2 投标人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资质；

3.3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近10年内（2015年1月1日至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含本数），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1项总装机容量1000MW及以上抽水蓄能电站施工详图阶段设计业绩，和具有1项总装机容量1000MW及以上抽水蓄能电站招标控制价编制或招标控制价审查或主体建安工程结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业绩。（含正在承担的项目，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范围页和签字盖章页）；如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规模，可提供由业主方出具的证明材料）；

3.4 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担任过1个总装机容量1000MW及以上抽水蓄能电站施工详图阶段设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设总。（证明材料须提供：附身份证、职称证、近6个月社保复印件、项目业绩须附业绩合同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范围页和签字盖章页）、任职文件或业主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复印件；如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规模，可提供由业主方出具的证明材料）；

3.5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年）财务状况良好，不接受最近三年连续亏损的投标人；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3）为本项目（标段）的工程参建设计单位或施工单位或监理单位；

（4）为本项目（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6）与本项目（标段）的工程参建设计单位或施工单位或监理单位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7）与本项目（标段）的工程参建设计单位或施工单位或监理单位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或有隶属关系；

（8）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业；

（9）本项目（标段）投标截止时仍处于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司法机关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状态；

（10）财产被司法机关接管或冻结且导致中标后合同无法履行；

（1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3）在本次投标中，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6月6日8:30:00至2025年7月1日 09:00:00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smggzy.sm.gov.cn/smwz/>）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招标文件制作工具（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 7 月 1 日09: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永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yonga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闽投永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永安市南山路2号10幢201室

邮箱: mtyacx2022@126.com

电话: 0598-3816020

联系人: 邹鹏鹏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招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招标大厦C座631

邮箱: 87554218@sina.com

电话: 0591-87554218

联系人: 李卉、林游、庄铃强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 <http://smggzy.sm.gov.cn/smwz/>

联系电话: 18065792873、0512-58173200、400-998-0000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永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点: 永安市南山路1号市政府4楼永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电话: 0598-3836667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 永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永安市燕西街道南翔路2199号(A区五楼)

联系电话: 0598-3820290